

<<用英语说中国>>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用英语说中国>>

13位ISBN编号：9787542744197

10位ISBN编号：7542744194

出版时间：2009-10

出版时间：田华实、徐静良、Robin Harrison 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 (2009-10出版)

作者：田华实，徐静良 编

页数：32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加速，旅游事业也越来越兴旺地发达起来。

尤其是近几年来，来自世界各地的客人涌向中国，他们试图揭开这块辽阔土地的神秘面纱，发掘这段悠久历史的根源，以满足其难以诠释的好奇和幻想。

具有悠久而又丰富历史的中国一直为自己无数的历史遗迹和文化遗产感到自豪。

几乎在中国的每一个地方，人们都能欣赏到神奇的景观或自然风光及其世代相传的故事和神话。

此外，在中国人民的辛勤努力下，国家在各个方面都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从经济、文化、教育，到生活、娱乐和消遣，人们都在尽情地享受着国泰民安、和谐安睦的生活。

国家的建设和发展日新月异，人们的思想、观点、生活方式也有了很大的变化。

在这种形势下，我们觉得有必要给来中国工作和旅游的外国友人——尤其是给那些将来参加2010年上海世博会的各国朋友提供一些帮助，把他们可能感兴趣的事情、人物和地方简单地作一些介绍，让他们对中国有个大致的了解。

由此，我们编写了《用英语说中国》这套丛书。

<<用英语说中国>>

内容概要

《用英语说中国：经济》从九个方面重点介绍了中国经济—中国经济在各个时期的政策、发展状况及在世界上的影响，全书包括九大章节—中国共产党建设新中国经济的方略、中国工业经济、中国农业经济、中国商业经济、中国对外贸易、中国财政与税收、中国银行体系、中国证券和中国人口与就业。

本书采用中英文两种语言，既是了解中国经济、向世界介绍中国经济的重要窗口，也是学习英语的难得的好书。

<<用英语说中国>>

作者简介

作者：田华实 徐静良 合著者：(美国)Robin Harrison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建设新中国经济的方略新民主主义经济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在全国的确立城乡民主改革新民主主义经济运行秩序的初步确立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建设与国民经济的奇迹般恢复经济发展道路的重大转轨“三大改造”的基本完成中国经济上的浩劫和文化大革命后的改革开放第二章 中国工业经济中国工业经济发展的简要历史回顾中国工业经济的总量、结构以及工业化阶段能源、建筑业第三章 中国农业经济中国农业生产的基本概况中国农业发展阶段及其特征中国农业发展所面临的自然与社会环境问题中国的粮食与粮食体制改革问题“三农”问题及其解决第四章 中国商业经济国内贸易发展现状商业流通体制传统服务业的发展现状现代商贸外商投资商业第五章 中国对外贸易·改革开放前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开放后中国对外贸易的历程与特征中国对外贸易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中国对外贸易体制改革中国汇率对对外贸易的影响第六章 中国财政与税收中国财政支出财政收入分析中国的税收制度第七章 中国银行体系中国银行体系概述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外资银行第八章 中国证券中国证券市场的缘起及发展中国特色的证券市场股权结构中国的上市公司监管制度第九章 中国人口与就业中国人口总量和构成中国计划生育政策中国就业情况中国户籍管理制度

章节摘录

第一章中国共产党建设新中国经济的方略新民主主义经济一、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的所有制结构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的基本特点是以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为领导、多种经济成分长期并存。

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是社会经济中的领导成分。

《共同纲领》规定：“国营经济为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

凡属有关国家经济命脉和足以操纵国民生计的事业，均应由国家统一经营。

凡属国有的资源和企业，均为全体人民的公共财产，为人民共和国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主要物质基础和整个社会经济的领导力量。

”国营经济是社会经济中的领导力量，不仅因为它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是全体人民的公共财产，公共产品的生产和具有垄断性质的行业应该由它经营，以维护社会和全体人民的整体利益，同时也因为它具有领导社会经济的物质力量。

没收官僚资本和帝国主义在中国的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共和国所有，就使人民共和国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使国营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

在新中国、成立之初的新民主主义经济中，国营经济虽然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的比重还不小，但由于它经营着有关国家经济命脉和足以操纵国民生计的事业，在近代化的事业中占主导地位，因此成为决定整个社会经济性质、领导其他经济成分和决定整个社会经济发展方向的经济成分。

私人资本主义经济是新民主主义经济的一个基本的经济成分。

“凡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私营经济事业，人民政府应鼓励其经营的积极性，并扶助其发展。

”但是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中，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的存在和发展，不是如同资本主义国家那样不受限制的。

限制的目的是不能“任其泛滥”，发展成为在国民经济中占统治地位的经济成分，改变社会经济的发展方向和性质。

“有利于国计民生”是新民主主义经济中私人资本主义存在和发展的一个根本界限。

为了发挥其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作用，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将从几个方面被限制——在活动范围方面，在税收政策方面，在市场价格方面，在劳动条件方面，我们要从各个方面，按照各地、各业和各个时期的具体情况，对于资本主义采取恰如其分的有伸缩性的限制政策”；“为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利益，为了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现在和将来的利益。

决不可以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限制得太大太死，必须容许它们在人民共和国的经济政策和经济计划的轨道内有存在和发展的余地。

”认为不要限制资本主义是完全错误的。

但是反过来，如果对于私人资本主义限制得太大太死，或者认为简直可以很快地消灭私人资本，也是完全错误的。

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还存在着为数众多的农民个体经济和手工业个体经济。

根据抗日战争前的统计，手工劳动的产值占工农业产值的比重为90%，在1949年比重为78.6%。

在完成土地改革、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后，个体农民就从封建主义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取得了农业和手工业逐步地向着现代化发展的可能性。

“但是，在今天，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我们的农业和手工业就其基本形态来说，还将是分散的和个体的。

”这就构成了全国性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建立之后中国国情的一个重要特点，“谁要是忽视或轻视了这一点，谁就要犯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

这是因为，广大个体经济的存在，与其说是中国经济落后的原因，不如更确切地说是中国经济落后的表现。

就当时的生产力状况而言，通过土地改革，使农民个体经济从封建主义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实现了“耕者有其田”，已经是一个重大的历史进步，有利于促进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凡已实行土地改革的地区，必须保护农民已得的土地所有权”，鼓励个体农民努力生产，劳动致富，创造农业进一步走向集体化和社会化的条件。

“合作社经济为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为整个人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 “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百分之九十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是可能和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的，任其自流的观点是错误的。

必须组织生产的、消费的和信用的合作社，和中央、省、市、县、区的合作社的领导机关。

这种合作社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在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政权管理之下的劳动人民群众的集体经济组织……单有国营经济而没有合作社经济，我们就不可能领导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逐步地走向集体化，就不可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

” “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加上私人资本主义，加上个体经济，加上国家和私人合作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人民共和国的几种主要的经济成分，这些就构成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

”二、新民主主义经济的运行机制新民主主义经济运行的基本特点是市场调节与计划调节同时发生作用。

中央人民政府逐步制定恢复和发展全国公私经济各主要部门的总计划，规定中央和地方在经济建设上分工合作的范围，统一调节中央各经济部门和地方各经济部门的相互关系。

中央各经济部门和地方各经济部门在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各自发挥其创造性和积极性。

非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主要由市场调节，国家通过行政的、法律的、经济的等多种手段对它们的经济活动进行调节。

在新中国成立前后的人民政府文件中，并没有明确提出“市场调节”的问题，这是因为当时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人认为，社会主义是计划经济，资本主义是市场经济，新民主主义经济中既然存在资本主义经济成分，在加强经济的计划的同时，市场调节的存在也是不可避免的。

当初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是把资本主义与市场调节直接相联系的，明确既然新民主主义经济形态中容许私人资本主义存在，自由竞争和自由贸易也是容许存在的。

在国民经济中要加强计划性，自由贸易和竞争要受到限制，但是又不能限制得太严太死。

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就形成了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运行机制。

三、新中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之目的。

国家应在经营范围、原料供给、销售市场、劳动条件、技术设备、财政政策、金融政策等方面，调剂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使各种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

” “公私兼顾”，就是在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中，既要大力发展国营经济，也要给予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余地。

但是，私人资本主义要接受国营经济的领导，在国家根本大法和法律容许的范围内实现自身的利益。

“劳资两利”，主要是指兼顾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主和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中的工人的利益。

容许资本家获得利润，同时，也要维护工人群众的基本权益。

“城乡互助”，是指正确处理城市与农村，亦即工业与农业，国家与农民的关系。

在工人阶级领导下完成土地改革，使广大农民群众从封建主义的束缚下摆脱出来，这是城乡互助的重要内容和基本前提。

在完成土地改革后，国家“以发展农业生产及其副业为中心任务”，开展城乡物资交流，逐步缩小剪刀差，在保护农民土地所有权的前提下，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组织各种形式的劳动互助和生产合作，领导农民群众兴修水利，恢复和发展畜力，增加肥料，改良农具和种籽，防治病虫害，通过发展生产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并为工业化创造必要的条件。

“内外交流”，是处理中外经济关系的原则。

人民政府愿意“在平等和互利的基础上，与各外国的政府和人民恢复和发展通商贸易关系”，“保护守法的外国侨民的正当权利”。

新中国经济建设根本方针的核心是调动新的社会中各民主阶级的积极性，发挥中国社会现阶段一切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经济成分的积极作用，以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目的。

四、工作重心的转移与经济发展战略新中国建立前夕，顺应中国将由革命战争时期转变到经济文化建

设时期的新的形势，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中国共产党提出了工作重心转移的任务，明确了新中国成立后工作的中心任务和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

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的政治报告指出：“从现在起，开始了由乡村到城市并由城市领导乡村的时期。党的工作重心由乡村转移到了城市。

”新中国成立前夕，中国共产党提出要实现工作重心转移，是第一次提出把工作的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它反映了中国革命和社会发展进程的客观要求，是及时的、正确的决策。

中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是“发展新民主主义的人民经济，稳步地变农业国为工业国”。即实现工业化。

新中国成立之初，国民经济受到战争的严重破坏，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仍须完成，从全国看，还不具备立即开展大规模经济建设的条件。

据此情况，1949年12月2日召开的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出：“在三年五年的时间里，我们的经济事业可以完成恢复，在十年八年的时间里，我们的经济就可以得到巨大的发展。

”把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分成两个阶段，初步形成了实现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战略部署。

中共七届二中全会还提出：“中国革命在全国胜利，并且解决了土地问题以后，中国还存在着两种基本的矛盾。

第一种是国内的，即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

第二种是国外的，即中国和帝国主义国家的矛盾。

”这个对于国内基本矛盾的分析，显然与当时中心任务的规定不相协调。

这种不协调，是后来工作重心未能真正实现转移的重要的理论原因之一。

编辑推荐

《用英语说中国(经济)(汉英对照)》：中国第一部双语百科全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